**填表说明**

1.本表填报学校经国家、省部级及其他主管部门批准建立的理、工、农、医类研究机构。当年未开展科技活动的机构及学校自建的研究机构不作统计。

2.机构类型填写代码。代码为：0 R&D机构；1 其他机构。

3.机构类别填写代码。代码为：10 国家实验室；20 国家重点实验室；30 国家专业实验室；41 省部共建实验室；42 省部级实验室； 50 国家工程（技术）研究中心；60 省部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；70 其他主管部门机构；80其他国家级科研平台/机构；90其他省部级科研平台/机构。

4.组成形式填写代码。代码为： 10单位独办；20与境内高校合办；30与境内独立研究机构合办；40与境外机构合办；51与境内注册外商独资企业合办；52与境内注册其他企业合办；70其他。

5.学科分类按附录中《学科分类与代码》填报，服务的国民经济行业按附录中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》填报。

审核关系：

L5栏≥L8栏；L5栏≥L6+L7栏；L8栏=L9+L10+L11+L12栏；L14栏≥L15栏；L17栏≥L18栏≥L19栏。

**指标解释：**

（1）、科技活动机构：包括R&D机构和科技服务机构。R&D机构一般具有明确、稳定的科研方向，一定数量与质量的科技力量、基本的实验条件，从事R&D活动，以系统创造性劳动为主的专门组织机构。科技服务机构是运用已有的科技知识，为经济建设和社会需要服务，促进现代科学技术知识传播、普及和应用的专门组织机构。

（2）、机构名称：独立研究机构填写正式对外使用的名称，非独立研发（科技）机构填写所在单位规定使用的名称。

（3）、研究机构组成形式：填写代码：10.单位独办，20.与境内高校合办，30.与境内独立研究机构合办，40.与境外机构合办，51.与境内注册外商独资企业合办，52.与境内注册其他企业合办，70.其他。

（4）、(机构)从业人员：指统计年度内在科技机构中的人头数。

（5）、科技活动人员（人年）：指统计年度内在科技机构中从事科技活动的人员，按全时当量人数填报。

**全时人数：**指在统计报告期内，从事R&D（包括科研管理）或从事R&D成果应用、科技服务（包括科研管理）工作时间占本人全部工作时间90%及以上的人数。即工作时间在9个月以上的人数。寒暑假工作时间不计，一年按10个月计。

**非全时人数：**指在统计年度中，从事R&D（包括科研管理）或从事R&D成果应用、科技服务（包括科研管理）工作时间占本人全部工作时间10%-90%的人员数。

**非全时折合全时人数：**指非全时人员从事R&D（包括科研管理）或从事R&D成果应用、科技服务（包括科研管理）的工作时间的百分比相加达100%折合为1个全时人员，并依次累计相加得出的全时人数（小数点后四舍五入取整数）。

（6）、培养研究生人数：指在学研究生，按年末在机构中在学人数统计。

（7）、当年经费内部支出：指年度内科技机构用于内部开展科技活动实际支出的费用。

（8）、R&D经费内部支出：指机构内部为实施R&D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经费，按支出性质分为日常性支出和资产性支出。不包括委托其他单位或与其他单位合作开展R&D活动而转拨给其他单位的经费。

（9）、承担项目（课题）：指机构承担的科技项目（课题）数。

（10）、固定资产原值：指科技机构在建造、购置、安装、改建、扩建、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时实际支出的全部费用总额。当年已经不再使用的固定资产不统